

淮南市残疾人联合会文件

淮残联〔2021〕28号

关于印发《淮南市残联2021年“江淮普法行”活动方案》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残联，机关各科室、二级机构：

根据《关于印发〈淮南市2021年“江淮普法行”活动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淮人常监司〔2021〕1号）要求，结合实际，市残联制定了《淮南市残联2021年“江淮普法行”活动方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。



淮南市残联 2021 年“江淮普法行” 活动方案

2021 年是“十四五”和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开局之年，也是“八五”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一年。为进一步发挥法治宣传教育在法治建设中的基础性作用，根据《关于印发〈淮南市 2021 年“江淮普法行”活动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淮人常监司〔2021〕1 号）要求，市残联继续开展“江淮普法行”活动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与活动目的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，围绕统筹推进“五位一体”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，按照立足新发展阶段、贯彻新发展理念、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要求，全面启动“八五”普法，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，不断提升全民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，使法治成为社会共识和基本准则，为建设新阶段现代化美好淮南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。

二、活动主题

实施“八五”普法，建设法治淮南

三、宣传重点

- (一) 习近平法治思想；
- (二) 宪法、民法典、行政诉讼法、民事诉讼法等法律；
- (三) 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《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》《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》等党内法规；
- (四)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》、《安徽省残疾人保障条例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就业条例》、《残疾预防和残疾人康复条例》、《安徽省信访条例》、《淮南市残疾人扶助办法》等；
- (五) 国家及我省、市关于开展第八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规划、决议，中残联、省残联、残工委相关扶残助残政策等。

四、活动步骤

- (一) 7月至11月，市残联及各县区残联根据自身实际，采取法律知识讲座、法律咨询、法律知识宣传学习等多种形式开展“普法行”活动，掀起法治宣传教育高潮；
- (二) 12月，结合“12·4”国家宪法日和“宪法宣传周”活动，集中开展以宪法为核心的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活动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- (一) 加强组织领导，精心组织实施。切实加强对普法工作的领导，坚持把“江淮普法行”特色品牌活动作为推动实施“八五”普法规划的重要载体，精心组织，协同配合，抓好推进落实，引导广大残疾朋友增强法治意识，依法维权、

知法守法，更好地参与社会事务，共建和谐社会。

(二)明确普法内容，突出工作重点。把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全民普法的头等大事，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、丰富内涵、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，引导全社会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。要结合建党100周年纪念活动，以党章、准则、条例为重点，深入学习宣传党内法规。

(三)创新方式方法，注重工作实效。要拓展宣传渠道，巩固和提升线上普法工作成果，利用好电台、报刊及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，开展移动式、全方位、立体化普法宣传，营造浓厚的法治宣传教育氛围。要注重宣传效果，力戒形式主义，针对残疾群体，开展分众式、差异化普法，确保活动扎实有效开展，让法律法规真正走到群众身边、走进群众心里。